



常青藤 名家名译

飘(上)

Gone with the Wind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著

朱攸若 译



亲近文学大师·阅读世界经典

她想起塔拉，它像是只温柔而凉爽的手在悄悄地拨动她的心弦。她仿佛看见那闪光的白色房子，在秋天红叶的掩映下，在欢迎她回去。



二十一世纪出版集团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常青藤 名家名译

飘(上)

Gone with the Wind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著

朱攸若 译



亲近文学大师·阅读世界经典



二十一世纪出版集团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飘 /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著; 朱攸若译. -- 南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018.3

(常青藤名家名译)

ISBN 978-7-5568-3288-0

I. ①飘… II. ①玛… ②朱… III. ①长篇小说—

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304386号

飘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 著 朱攸若 / 译

责任编辑 孙 迎

特约编辑 杨立新

封面设计 冀文婷

策划制作 北京知信阳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

印 刷 深圳市福圣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年3月第1版 2018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680mm×920mm 1/16

印 张 73.5

字 数 941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68-3288-0

定 价 90.00元(全两册)

赣版权登字-04-2017-92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服务热线: 0791-86512056

名家名言

上世纪30年代，美国女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撰写了一本以美国南北战争为背景的长篇小说——《飘》。这本书出版以后，在读书界引起了前所未有的轰动，第一年便销售了两百万册，日销售量最高达五万册，并且被译为十八种文字，在世界范围内销售。据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的统计，《飘》已成为20世纪世界最畅销的二种小说之一。

与之交相辉映的是，根据小说改编的同名电影，于1946年获八项奥斯卡大奖，男主角克拉克·盖博被封为影帝，女主角费雯丽一举成名，成为一代巨星。这部影片，还被好莱坞定为永久保存的珍藏影片。

由此可见，《飘》问世之后，取得了巨大的成功，这是毋庸置疑的。

然而，对于这本脍炙人口的佳作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却始终存在着争议。文坛主流对之迟迟不予认同。有的评论家拿米切尔跟萨克雷和托尔斯泰相比，认为无论就学识素养、思想境界以及创作手法而言，跟两位大师都相去甚远。而且，从艺术水准来说，《飘》存在着某些明显的不足之处，诸如结构松散，语言不够精练，有些人物和事件的脉络不够清晰，等等。尤其为人诟病的是，作者的同情，显然是在没落的奴隶庄园主那一边；对于必然要退出历史舞台的南方奴隶制度，怀着惋惜与留恋。因此，在她的笔下，难免会有违背历史真实，以致歪曲事实的倾向。因此，有人认为，《飘》只是

一本流行于一时的通俗小说，一本畅销书而已。

另一种看法则认为，小说《飘》有着很高的艺术成就，塑造了一些具有鲜明个性立体化的人物。书中四个主要角色，个个栩栩如生，音容笑貌跃然纸上，尤其是女主人公思嘉，堪称是具有普遍意义的永恒艺术典型。书中对主要人物内心世界的刻画，真实、细腻而深刻，书中情节富有戏剧性，对细节的描绘具体而生动。因此，这部作品，不愧为经典之作。

笔者以为，何妨换一个视角，以一个读者的眼光，来看一下这本书带给我们的究竟是什么。

首先，作者展现在我们眼前的，是19世纪下半叶，美国南部诸州（主要是佐治亚州）的广阔社会画卷。时间跨度上，是从1861年到1877年美国南北战争和战后重建时期。作者从南军攻打萨姆特要塞的前夕写起，沿着女主人思嘉的活动轨迹，把故事情节顺序展开，使我们对这一特定历史时期，美国南部的社会生活，有一个清晰的认识。南北战争的爆发，离开美国宣布独立还不到一百年，是美国这个年轻国家在其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阶段，它废除了罪恶的奴隶制度，解决了南北两种体制之间的矛盾，为美国经济腾飞创造了条件。作者以细腻、生动的笔触，把南方奴隶制社会走向崩溃的过程，真实地再现了出来。我们知道，对某一时期、某一地区社会与人民生活的描绘，文学作品比起文献记载，要丰满翔实得多。正如恩格斯在说到巴尔扎克的小说时，说从中所学到的东西，要比当时所有的经济学家、历史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还要多。我们从十二橡树的烤肉野宴上，看到南方贵族子弟的骄纵和不可一世的气焰；从亚特兰大的大火中，看到战争的恐怖；从塔拉庄园周围一带的废墟，看到战争的破坏；从三K党人为思嘉所受屈辱而采取的报复行动，看到这一恐怖组织的形成与活动。固然，由于作者站在南方蓄奴庄园主的立场上，没有能够正确地反映这场战争，其中有些片段，比如对那次三K党人的袭击事件，那充满同情的描述，显然有悖于正义的良知。但就整体而言，作者还是忠实地再现了历史的原

貌。米切尔攻读的是文学，担任过记者，她父亲是亚特兰大历史学会的主席。这使得她对当地的历史，尤其是1861年至1865年的内战史，有充分的理解。她写这本小说，从构思到完成，花了十年时间，态度严谨，一丝不苟。因此，尽管她在情感上倾向于必然崩溃的上层奴隶庄园主社会，她还是如实而深刻地揭露了这一制度灭亡的过程。在书中写到塔拉庄园一带遭到联邦军队烧杀破坏的情景时，也是符合历史的真实情况的。因为战争免不了破坏，而为了彻底摧毁对方，对南方大肆破坏，正是联邦主帅所执行的战略方针。她的这种情况，跟巴尔扎克、托尔斯泰一样，倾向性并没有妨碍他们在艺术创作中对事实的尊重。因此，就认识一个具有特殊意义的历史时代，一个社会的角度来看，这本书还是值得一读的。

其次，从《飘》的艺术特色来看，本书的中心人物是女主人公思嘉，一切情节全都围着她的活动而展开。从书中的描绘不难看出，她是一个任性、轻率、自私、冷酷，为了目的不择手段的人。她先后抢走了艾希礼的妹妹霍尼和自己的亲妹妹苏埃伦的未婚夫，第一次是为了怄气，第二次是为了金钱，却全然不顾这样做给他人所造成的痛苦。她为了弄到钱，竟然到监牢里去看望白瑞德，甚至不顾廉耻，提出要出卖自己。为了从工厂中榨取更多的利润，她听任工头约翰尼雇用犯人，以非人的残酷手段对待他们。可是，从另一个侧面，可以看出她又是一个有个性、有胆识，临危不惧，勇往直前的人。她在十七岁的小小年纪就成了寡妇，从此只能穿着黑色衣服，不苟言笑，任何欢乐的事，便再也没有她的份儿。正是在这种环境和气氛下，在一次义卖会上，当白瑞德出资一百五十元金币，要求和思嘉跳舞的时候，这一离经叛道的荒诞请求，使得在场的人无不感到惊愕和愤慨。而更令人目瞪口呆的，却是思嘉那大胆而响亮的回答：“我肯的。”这石破天惊的一声，喊出了19世纪被压抑的女性要求个性解放的渴望，是极其勇敢而大胆的举动。

亚特兰大的大火，是美国内战中载入史册的一个事件。当围城处于危

在旦夕的时刻，火光冲天，炮声隆隆，此时的思嘉，面对即将临盆的媚兰，自己对助产知识又一窍不通，却毅然承担起接生工作，让媚兰把孩子生了下来。随后，又设法找到白瑞德，在他的帮助下，把媚兰母婴平安地带回塔拉。接下来，在满目疮痍、缺衣少食的情况下，她像黑奴一样，到田里去干艰苦的农活，想尽办法，让一家人免于挨饿。这种艰苦卓绝的精神，尤其是出现在一个从小娇生惯养的闺阁千金身上，不能不令人感佩。

白瑞德是作者着力塑造的另一个重要人物。他行为放荡，劣迹斑斑，靠非法走私发了财。他包养娼妓，败坏了正经人家的孩子的声名，却又不肯娶她。他为了赢得思嘉的芳心，费尽心机，帮助她，启发她，诱惑她，欺骗她，捉弄她，伤害她，地地道道一个反面角色的形象。可是就是这样一个人，为什么他会对社会底层的黑奴嬷嬷那么尊重、对毫不起眼的媚兰那么尊敬？为什么他会在他的头号情敌艾希礼处在生死关头的危急时刻，挺身而出拯救对方？

其实这正是米切尔塑造人物形象的一个特色。她曾表示她深受英国作家狄更斯的影响，原打算把《飘》写成维多利亚风格的小说。所谓维多利亚风格，是指对现实生活一种理想主义的描绘，让好人最终得到好报，坏人受到惩罚，像狄更斯的《雾都孤儿》，便是一个典型。然而在作者竭力反映历史真实的时候，她笔下的主要人物，必然会面临着“生存还是毁灭”的问题。在艰难时世，人性中美好的一面和不那么美好的一面，便会凸显出来。在思嘉身上，自私、冷漠、贪婪和勇敢、坚定、百折不回此起彼伏。在白瑞德身上，一方面是行径荒唐，花天酒地；另一方面，却有着拜伦式的高雅与仗义。正是对这种复杂的性格的塑造，形成作者独特的艺术风格，让小说产生了令读者不忍释卷的魅力。

17世纪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说：“读书足以怡情，足以傅彩，足以长才。”这里“怡情”一词，指的是“乐趣”（英语原文是“delight”）。一部文学作品的成功与否，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它的可读性。《飘》的艺术

成就，除了十分真实、细致的心理刻画，设计巧妙的人物关系以外，极富戏剧性，也是它的魅力所在。比如书中第六章，思嘉精心设计跟艾希礼在藏书室见面，向他表示爱意。遭到拒绝以后，她满腔怒火地把一只花瓶向壁炉扔过去。此时令人万万想不到的是，应该是人迹罕见的地方，居然冒出一个人来，而此人却偏偏又是那无所顾忌、口无遮拦、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的无赖白瑞德，叫人难以置信。又比如书中第二十四章思嘉探监那一幕，原本满怀希望，以为总可以从白瑞德那里借到钱，结果大出冷门，不仅计划落空，反而彻底暴露了自己，蒙受了极大的羞辱。那场景，也是极富戏剧性的。再如第四十五章和四十六章中，宪兵司令部来追查三K党人肇事的时候，白瑞德、艾希礼和媚兰合演了一场精彩的闹剧，加上妓女贝尔的配合，把宪兵中尉贾弗里搞得晕头转向，有点儿像王尔德笔下《少奶奶的扇子》里的场面，富有喜剧色彩，读来令人忍俊不禁。

从以上的例子，可以看出《飘》同时也是一本趣味盎然的佳作，其可读性是不言而喻的。

《飘》问世以后不久，在1940年，我国便有了傅东华先生的译本。傅译以其流畅的文笔，挥洒自如的风格，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1990年，由笔者移译全书，经杭师院长黄怀仁先生润饰后，由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了《飘》的百万字全译本。如今这一译本已由国内多家出版社印行，至今销路不减。从这里也可以看出，绝不是一般意义上昙花一现的畅销书。

朱攸若

目 录

CONTENTS

第一部

第一章	002
第二章	023
第三章	043
第四章	067
第五章	081
第六章	102
第七章	142

第二部

第八章	153
第九章	174
第十章	214
第十一章	228
第十二章	236
第十三章	256

飘 (上)

第十四章	274
第十五章	287
第十六章	303

第三部

第十七章	314
第十八章	339
第十九章	356
第二十章	373
第二十一章	383
第二十二章	400
第二十三章	408
第二十四章	430
第二十五章	463
第二十六章	478
第二十七章	503
第二十八章	517
第二十九章	534
第三十章	549

第一部

第一章

思嘉·奥哈拉长得不算美，但男人常常还来不及端详她的姿容，就被她的魅力所迷醉，比如塔尔顿家那对双胞胎兄弟，就正是如此。她脸上鲜明地糅杂着两种物质，一种是来自母方的纤细，一种是来自父系的粗犷。她母亲出身于法国血统的海岸贵族之家，父亲则是肤色红润的爱尔兰后裔。她的脸庞特别引人注目，尖尖的下巴，方方的牙床，一双浅绿色纯净的眸子，眼角微微翘起，长长的睫毛根根挺直，浓黑的眉毛成两条斜线，挂在木兰花般的白皙肌肤上——那是南方女人极为珍爱的玉肤，出门时要用面纱、软帽和手套保护起来，不让佐治亚州的灼热阳光把它晒黑。

1861年4月里的一天下午，阳光明媚。思嘉小姐在她爸爸那个叫作塔拉的庄园里，由塔尔顿家两兄弟——斯图尔特和布伦特——陪着，坐在走廊的阴影处，显得颇为妩媚动人。她穿着一身簇新的绿色花布衣服，裙摆展开呈波浪形，脚上配着一双绿色平跟山羊皮鞋，那是她爸爸新近从亚特兰大给她买来的。这身衣服把她只有十七英寸的腰肢——邻近三个县里首屈一指的纤腰——衬托得格外窈窕。一件巴斯克紧身上衣贴着一对隆起的乳房，使这年方十六的妙龄少女，看起来相当丰满成熟。可是不管她那展开的长裙显得多么端庄，她那梳得平整的发髻多么严肃，她那交叠着放在膝盖上的雪白小手多么文静，却还是掩饰不了她的本性。在她可爱而正经的脸容上，那一双绿色的眼睛显得风骚、任性、充满活力，和她那淑静的举止丝毫不能相称。她的仪态是她母亲的谆谆教诲和嬷嬷的严厉管束强加于

她的，那双眼睛才真正属于她自己。

双胞胎兄弟在她身旁一边一个，懒洋洋地坐在椅子上，脚上穿着高筒靴，结实的双腿交叉搁着，眼睛禁不住玻璃窗透射进来的阳光，眯成了一条缝。他们在随意地又谈又笑。他们今年十九岁，身高六英尺二，骨骼粗大，肌肉发达，脸晒得黝黑，一头深赭色的头发，欢乐的目光中透露出骄纵的神情。穿着一模一样的蓝色外衣和芥末色马裤的两兄弟，看起来就像是难分彼此的一对棉桃。

室外，西斜的阳光照进院子里，把翠绿丛中的山茱萸树上的一簇簇白色花朵照耀得分外鲜明。车道上拴着两匹高头大马，毛色暗红，就像它们主人的头发。一群精瘦的、专猎负鼠的小猎犬，在马脚跟前吵闹不休，它们不管两兄弟去到哪里，都追随在身后。过去不远，躺着一只黑斑点的护车犬，它是狗中之贵族，此刻正把鼻子搁在前爪上，耐心地等它的主人回家吃晚饭。

两兄弟和他们的马、狗的关系，不但是亲密的伙伴，气质上也极为相似。他们都健康、年轻、无忧无虑；他们都体态优美、情绪饱满、风头十足。两兄弟又像他们所骑的马一样，威风凛凛，不容触犯。不过，对于懂得如何驾驭他们的人来说，相处倒也并非难事。

坐在廊下的这三个男女青年都出生于庄园主家庭，从小就有人侍候长大，虽说养尊处优，却没有一点儿懒散和文弱的样子，这是因为他们长年在户外生活，很少在书本上面花费心思，所以都有乡间人活跃和强健的特点。他们这个位于北佐治亚的克莱顿城，不久前才建立起来。按照奥古斯塔、萨凡纳和查尔斯顿的标准，未免略欠文雅。南方一带的人生活平淡守旧，对佐治亚北部的人不大看得上眼。可是住在北部的人对缺少教育的熏陶并不感到羞愧。对他们说来，要会种一手好棉花，长于骑马、射箭和跳舞，善于殷勤而温柔地护卫女人，喝起酒来又不失绅士风度，这些才是顶顶要紧的。

两兄弟在这些方面的本领，可以算得上出类拔萃，他们对于书本知识则无能为力，这也是众所周知的。他们家拥有的财富、奴隶和马匹，在当地是首屈一指的，但是他俩肚子上的墨水，比起邻家的穷苦子弟来，却不免要相形见绌。

斯图尔特和布伦特此刻之所以百无聊赖地坐在塔拉的走廊里跟思嘉聊天，原因正在于此。他俩刚从佐治亚大学被开除，这是他们在两年内第四次被大学除名。他们的两个哥哥——汤姆和博伊德——原来跟他们在同一所大学就读，见两个弟弟不受学校欢迎，也不愿留在学校，便陪着弟弟一起回了家。斯图尔特和布伦特觉得又一次被撵出校门，是一桩挺有趣的事。思嘉自从去年离开费耶特维尔女子中学以来，从没打开过书本，因而跟兄弟俩一样，只觉得这件事挺有趣。

“我晓得你们俩不在乎被学校开除，汤姆也不会在乎，”她说，“只是博伊德不知该怎么样？他有点儿想好好念下去。你们俩先是叫他读不成弗吉尼亚大学、亚拉巴马大学和南卡罗来纳大学，这次又害得他读不成佐治亚大学。照这样下去，他永远别想念到毕业啦。”

“噢，他可以到费耶特维尔去，在帕米利法官的事务所里学法律，”勃伦特漫不经心地回答，“再说，我们这次离校没什么了不起的，反正读不到学期结束我们都得回家。”

“为什么？”

“打仗呀，你真傻，现在随时都有打仗的可能，要是真打起来，你想我们还能留在大学里读书吗？”

“哪里会打什么仗，”思嘉不耐烦地说，“不过是说说罢了。喏，上星期艾希礼·威尔克斯跟他父亲还对爸爸说过，我们在华盛顿的特派员已经就南部邦联问题跟林肯先生达成了协议。何况北佬根本不敢和我们打。仗肯定打不起来，我已经听得腻烦死了。”

“仗打不起来！”兄弟俩愤怒地叫嚷起来，仿佛受了欺骗似的。

“怎么，亲爱的，仗是肯定要打的，”斯图尔特说道，“北佬就算不敢跟我们打，但是前天晚上博勒加德将军用大炮把他们从萨姆特要塞轰了出去，这样一来，他们再要是不打，就会在全世界人面前丢脸现眼。怎么，南方邦联——”

思嘉噘着嘴，装出极不耐烦的样子。

“你要是再提起‘打仗’这两个字，我就走进屋里去，把门关上。我最讨厌的字眼就是‘打仗’，再就是‘脱离联邦’。爸成天不分早晚地谈打仗，来看他的男人没有一个不是口口声声萨姆特要塞、州权和阿贝·林肯，烦得我简直忍不住要喊叫起来！男孩子谈的也不外乎是打仗，要不就是他们的老营队。连舞会上谈的几乎全都是这些东西，真叫人扫兴！总称佐治亚州要等过了圣诞节才宣布退出联邦，要不今年的圣诞舞会就会给毁了。你只要再提‘打仗’两个字，我就马上进屋去。”

她这话是当真说的。谈话要是不以她为中心，她就会坐不住。可是她在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却带着微笑，还特意让两个酒窝深深地显示出来，一面把乌黑的睫毛像蝴蝶的翅膀般眨动着。果然，像她打算好的那样，两兄弟被她的魅力迷住，忙不迭地向她道歉，说不该惹她厌烦。他们并不因为她对打仗不感兴趣有所看轻她，反而更喜欢她。打仗是男人的事，她的态度正好是她的女性气质的证明。

她既已施展巧计摆脱了打仗这个可厌的题目，便饶有兴味地回到原来的话题上来。

“你们的妈妈对你们被开除这件事是怎么说的？”

两兄弟想起三个月以前被弗吉尼亚大学赶回家来的时候，妈妈是怎么对待他们的，不由得露出难堪的神色。

“噢，”斯图尔特说，“她还没有来得及说什么。今天一大早趁她还没起床，汤姆和我们就出来了。我们来到你这里，汤姆走到方丹家。”

“你们昨晚回家时她什么也没说吗？”

“昨晚还算运气。我们快到家的时候，妈上个月在肯塔基买的雄马刚好运到，家里闹得天翻地覆。那匹大牲畜可真雄伟！思嘉，你得跟你爸说声，要他马上去瞧瞧——在到这里来的路上把马夫身上的肉咬掉一大块，还踩倒了我妈派到琼斯博罗等候火车的两个黑奴。就在我们到家前不久，它简直要把马厩踢坍下来，连妈的那匹老雄马斯特劳贝里也给折腾得半死。我们进门的时候，妈正在马厩里拿着一袋白糖哄它，她干这种事可真有两下子。几个黑奴都远远躲开，眼球突出，吓破了胆，妈却毫不在乎地和它说话，让它在她手上吃东西，就像它是家里人一样。对付起马儿来谁也比不上妈。她一看见我们就说：‘我的天，你们四个怎么又回来啦，你们简直比埃及的瘟神还要坏。’那时恰好那马又在抬起后腿直喷鼻息，妈就说：‘快走开，没看见这宝贝儿又要耍性子吗？明天早上我再来对付你们四个！’于是，我们就赶紧去睡觉，今天一大早就溜出来，只留下博伊德去对付她。”

“你说博伊德会不会挨揍？”思嘉和县里别的人一样，对小个子塔尔顿太太的作风不太习惯。只要这位太太认为合适，她就会扬起马鞭抽打她那几个已经长大成人的儿子。

比阿特丽斯·塔尔顿是个忙碌的女人。她有八个儿女，上百个黑奴，有一大片很大的棉花种植场，还拥有本州最大的养马场。她脾气暴烈，那四个不争气的儿子一不小心就会惹得她火冒三丈。她从来不允许别人打她的马匹和黑奴，可是她觉得偶尔给她儿子抽上几鞭子只会有益无害。

“她当然不会揍博伊德。他是长子，长得又矮小，她从来不曾狠狠揍他。”斯图尔特说道，对自己六英尺二英寸的身材，很有点儿得意，“我们这才让他留在家里去跟她解释。天晓得，妈真不该再打我们啦，我们俩已十九岁，汤姆已二十一岁，她还把我们当作六岁孩子看待。”

“明天参加威尔克斯家的野餐会，你妈是不是骑那匹新买来的马去？”

“她是这样想，不过爸说那马太危险。再说几个女孩子都不肯，她们说妈至少得有一次坐着马车去参加宴会，像个有身份的太太。”

“明天最好不要下雨，”思嘉说，“这一星期几乎天天下雨，要是把野餐会搬到室内来举行，是顶顶倒胃口的事。”

“噢，明天会晴的，而且热得像六月里一样，”斯图尔特说，“你看那太阳落山的光景，我从没有见过这样血红的落日。根据落山时的太阳，你准能知道第二天的天气。”

他们放眼朝天边望去，杰拉尔德·奥哈拉新近翻耕过的棉田一望无际。夕阳在弗林特河对岸的山背后像一团火似的翻腾下降，四月白昼的温暖渐渐消退，代之以一阵清新的凉意。

那年春天来得早，几场温暖的春雨过后，粉红的桃花一下子绽满枝头，河畔沼泽地里和远处山坡上，雪白的山茱萸一簇簇点缀其间。春耕已近尾声，似血的残阳给佐治亚红土地上新翻的田畦加深了色调。湿润而没有庄稼的土地，在等待着播种棉籽。道道犁沟的砂土顶端泛起浅红一片，而在它们的两侧，由于日光阴影的深浅不同，呈现出猩红、橙红和茶褐色。粉白的砖屋恰似红色海洋中的一个小岛，那海洋波涛起伏，波峰裂为碎浪的刹那突然凝固，形成眼前的景色。这里不同于佐治亚中部的黄土平原，也不同于沿海种植场的黑土地带，在北部佐治亚逶迤的丘陵地带看不到笔直的长条田畦，翻耕出来的无数条曲线为的是不让肥沃的土壤被雨水冲刷到河床里去。

这里是天然的红土带，雨后血红似火，干旱时现出黄褐色的粉尘，是天底下最好的棉花地。在这片欢乐的土地上，有白色的房舍、宁静的田野和缓缓流淌的黄浊河水，还有最灼热的日照和浓密的阴影。种植场上的垦地和连绵不断的棉田对着和煦的阳光，安详而满足地发出微笑。它们的边缘是一片原始森林，那里即使在酷热的正午时分，依然十分阴凉。它神秘而略带不祥之兆。飒飒的松树似乎已耐心地等待了整个世纪，它用低低的叹息发出恐吓：“当心！当心！我们曾占用过你们，我们能再次把你们夺取回来。”